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有關桃園市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—本土語文（閩南語）教學支援工作人員進階認證計畫

教務處(教學&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2/10/7 10:59:28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本局111年9月30日桃教小字第1110091338號函續辦。
- 二、 旨揭活動訊息摘錄如下（詳如計畫）：
 - (一) 研習日期：111年11月14日（星期一）至同年月18日（星期五）。
 - (二) 參加對象：
 - 1、 持有91年教育部閩南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證書，仍有意願再進修取得本市再次檢核認證資格者。
 - 2、 持有教育部中高級閩南語能力認證證書者。
 - 3、 就讀於國內大專院校開設之「台灣語文學系研究所」，持有該校（所）畢業證書或結業證書者。
 - 4、 桃園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（含公立幼兒園）退休教師，91年在職期間，參加閩南語相關研習72小時以上證明者。
 - 5、 成奶j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所核發之台語能力中高級證書。
 - (三) 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自至111年10月31日（星期一）止，請填妥表件及備齊相關證明文件影本（詳如計畫），以掛號郵寄至桃園市蘆竹區大竹國小教務處（地址：33847桃園市蘆竹區大竹路556號）。
 - (四) 公告報名資格審查結果：於111年11月7日（星期一）前，於大竹國小網站（網址[Ghttp://www.dces.tyc.edu.tw/](http://www.dces.tyc.edu.tw/)）公告錄取參與研習學員名單。
- 三、 本案參加人員請貴校惠允核予公假登記。
- 四、 檢附旨揭計畫1份或請至本局（<https://www.tyc.edu.tw/>）訊息公告—最新消息下載。